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第 2 季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二街1號4樓之1

電話：(03)55435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44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4		二七
	(八)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4~46		二八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47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47~48		二九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7		二九
	(十二) 部門資訊	48		三十

會計師核閱報告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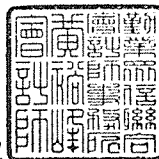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會計師 鍾 鳴 遠

鍾鳴遠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7 月 26 日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 6 月 30 日 (經核閱)		106 年 12 月 31 日 (經查核)		106 年 6 月 30 日 (經核閱)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及六）	\$ 524,553	34	\$ 566,186	35	\$ 562,291	3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七及二六）	133,453	9	-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十 及二六）	-	-	130,359	8	128,363	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 、四、八、九及二六）	66,185	4	-	-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三、四、五及十一）	135,917	9	153,349	10	121,432	8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208,861	13	272,539	17	214,114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4,254	1	13,115	1	14,34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83,223	70	1,135,548	71	1,040,549	69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417,453	27	426,102	27	413,719	2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21,684	2	26,653	2	25,541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六）	18,109	1	6,093	-	24,773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57,246	30	458,848	29	464,033	3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540,469	100	\$ 1,594,396	100	\$ 1,504,582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07,783	7	\$ 200,199	13	\$ 133,251	9
220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附註二二）	4,533	-	4,933	-	21,953	1
2216	應付股東現金紅利（附註十九）	23,517	2	-	-	71,114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0,278	2	24,486	2	24,24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56,719	4	50,027	3	43,958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2,830	15	279,645	18	294,519	2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5	-	30	-	2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3,459	1	13,142	1	12,46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218	-	3,088	-	3,18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952	1	16,260	1	15,671	1
2XXX	負債合計	239,782	16	295,905	19	310,190	21
	權益（附註三、四、十九及二十）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473,172	31	473,372	30	474,092	31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318,724	21	319,289	20	311,459	21
3251	受領股東贈與	84,732	5	84,732	5	-	-
3271	員工認股權	-	-	2,126	-	6,830	-
327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1,331	1	21,735	2	26,398	2
3280	其 他	7	-	7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4,926	10	152,870	10	152,870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477	-	7,844	-	7,84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62,349	17	263,751	16	247,506	1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84	-	(743)	-	(785)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3,734)	-	(8,169)	-
3491	員工未賺得酬勞	(20,215)	(1)	(22,758)	(2)	(23,653)	(2)
3XXX	權益合計	1,300,687	84	1,298,491	81	1,194,392	79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540,469	100	\$ 1,594,396	100	\$ 1,504,58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皓民

經理人：李皓民

會計主管：黃雅卿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4110	銷貨收入	\$ 288,943	101	\$ 256,721	102	\$ 531,502	101	\$ 495,350	102
4170	銷貨退回及折讓	(3,111)	(1)	(4,746)	(2)	(5,374)	(1)	(8,293)	(2)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85,832	100	251,975	100	526,128	100	487,05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八及二二）								
5110	銷貨成本	180,469	63	168,494	67	336,614	64	323,574	66
5900	營業毛利	105,363	37	83,481	33	189,514	36	163,483	34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5,139	5	12,503	5	26,762	5	23,711	5
6200	管理費用	18,030	6	16,570	6	33,544	6	32,12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623	20	47,234	19	108,816	21	92,705	1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9,792	31	76,307	30	169,122	32	148,541	31
6900	營業淨利	15,571	6	7,174	3	20,392	4	14,942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010	其他收入	2,044	1	1,768	-	3,658	1	3,61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860	2	(315)	-	8,824	1	(6,199)	(1)
7050	財務成本	-	-	(1)	-	(1)	-	(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904	3	1,452	-	12,481	2	(2,585)	-
7900	稅前淨利	24,475	9	8,626	3	32,873	6	12,357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7,040	3	6,389	2	9,981	2	8,374	2
8200	本期淨利	17,435	6	2,237	1	22,892	4	3,983	1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十九）	3,589	1	282	-	1,927	1	(21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十九）	-	-	3,850	2	-	-	(89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3,589	1	4,132	2	1,927	1	(1,11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024	7	\$ 6,369	3	\$ 24,819	5	\$ 2,873	1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0.37		\$ 0.05		\$ 0.49		\$ 0.09	
9850	稀 釋	\$ 0.37		\$ 0.05		\$ 0.49		\$ 0.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皓民



經理人：李皓民



會計主管：黃雅卿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32,873	\$ 12,35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301	21,376
A20200	攤銷費用	5,177	5,08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利益	(3,094)	-
A20900	財務成本	1	1
A21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之溢價攤銷	286	-
A21200	利息收入	(2,834)	(2,373)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045)	-
A2190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1,939	6,33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25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損	-	435
A24100	外幣兌換淨(益)損	(1,773)	1,09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20,847	15,760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63,678	(3,11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603)	(247)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94,808)	(77,307)
A3220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減少) 增加	(400)	1,55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7,319)	(8,32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317	419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37,543	(26,82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	(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499)	(7,74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4,043	(34,56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471)	\$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205)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7,30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66)	(33,27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2)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17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875)	(3,491)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853	2,37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431</u>)	(<u>28,12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u>2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0</u>	(<u>2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625</u>	(<u>1,476</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41,633)	(64,18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66,186</u>	<u>626,48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24,553</u>	<u>\$ 562,29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皓民



經理人：李皓民



會計主管：黃雅卿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通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通嘉公司）於 91 年 9 月 18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從事於類比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業務。

通嘉公司股票於 98 年 8 月 14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通嘉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業已於 107 年 7 月 26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通嘉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

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66,186	\$ 566,186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30,359	130,359	(2)
應收帳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53,349	153,349	(1)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853	2,853	(1)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調整減少 3,734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3,734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惟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

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3.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

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二九。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金融工具及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係具有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係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

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客戶出現財務困難；或客戶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財務重整；或客戶發生延遲付款情形；或客戶債權發生展延還本付息情事；或客戶之最終客戶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

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積體電路之銷售。由於積體電路產品於出貨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3.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除下列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外幣存款	\$ 62,500	\$ 87,780	\$ 55,459
支票及活期存款	33,225	6,186	37,501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376	392	231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418,400	471,828	469,100
附買回債券	10,052	-	-
	<u>\$ 524,553</u>	<u>\$ 566,186</u>	<u>\$ 562,291</u>

現金及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	0%~1.03%	0%~1.35%	0%~1.08%
附買回債券	2%	-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6月30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133,453</u>

本公司購買上述之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6月30日
<u>流動</u>	
國外投資	
TSINGHUA UNI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u>\$ 66,185</u>

Leadtrend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於 107 年 4 月按面額美金 2,150 仟元，購買 TSINGHUA UNI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3 年期公司債，其票面利率為 5.25%。

九、債券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107 年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列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 6 月 30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6,185
備抵損失	-
攤銷後成本	<u>\$ 66,185</u>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本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130,359	\$128,362
國外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	1
	<u>\$130,359</u>	<u>\$128,363</u>

十一、應收帳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135,917</u>	<u>\$ 153,349</u>	<u>\$ 121,432</u>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至 4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

級，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下表。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07年6月30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u>\$135,917</u>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應收 A 公司帳款分別為 67,036 仟元及 54,317 仟元；應收 B 公司帳款分別為 61,904 仟元及 35,033 仟元；應收 C 公司帳款分別為 9,593 仟元及 0 元；應收 D 公司帳款分別為 5,411 仟元及 10,394 仟元；應收 E 公司帳款分別為 3,152 仟元及 930 仟元；應收 F 公司帳款分別為 0 元及 13,061 仟元。此外，並無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0~60 天	\$135,152	\$121,432
61~90 天	18,197	-
合 計	<u>\$153,349</u>	<u>\$121,43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並無逾期及應提列減損之餘額。

十二、存 貨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製 成 品	\$ 69,843	\$ 79,117	\$ 80,559
在 製 品	115,260	138,257	117,869
原 物 料	<u>23,758</u>	<u>55,165</u>	<u>15,686</u>
	<u>\$ 208,861</u>	<u>\$ 272,539</u>	<u>\$ 214,114</u>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80,469 仟元、168,494 仟元、336,614 仟元及 323,574 仟元。

十三、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6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6月30日	
通嘉公司	Leadtrend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各項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
	Greenpower Technology Limited	實體貿易及服務貿易	100%	100%	100%	—
Leadtrend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通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通嘉公司)	電腦軟體設計服務及電腦系統整合服務	100%	100%	100%	—

註：Leadtrend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公司、Greenpower Technology Limited 公司及深圳通嘉公司皆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惟管理當局認為前述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生財器具	模具設備	租賃改良	光 罩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72,270	\$ 234,818	\$ 124,578	\$ 18,489	\$ 16,306	\$ 5,018	\$ 146,432	\$ 617,911
增 加	-	22,778	13,824	1,685	9,200	4,169	11,293	62,949
減 少	-	-	-	(1,025)	-	(5,018)	-	(6,043)
換算調整數	-	-	(131)	(41)	-	13	-	(159)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72,270</u>	<u>\$ 257,596</u>	<u>\$ 138,271</u>	<u>\$ 19,108</u>	<u>\$ 25,506</u>	<u>\$ 4,182</u>	<u>\$ 157,725</u>	<u>\$ 674,658</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3,505	\$ 95,037	\$ 14,381	\$ 15,114	\$ 4,880	\$ 112,669	\$ 245,586
增 加	-	3,309	5,766	1,091	1,116	84	10,010	21,376
減 少	-	-	-	(1,025)	-	(4,893)	-	(5,918)
換算調整數	-	-	(82)	(23)	-	-	-	(105)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6,814</u>	<u>\$ 100,721</u>	<u>\$ 14,424</u>	<u>\$ 16,230</u>	<u>\$ 71</u>	<u>\$ 122,679</u>	<u>\$ 260,939</u>
106年6月30日淨額	<u>\$ 72,270</u>	<u>\$ 250,782</u>	<u>\$ 37,550</u>	<u>\$ 4,684</u>	<u>\$ 9,276</u>	<u>\$ 4,111</u>	<u>\$ 35,046</u>	<u>\$ 413,719</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72,270	\$ 257,596	\$ 146,416	\$ 20,193	\$ 23,493	\$ 18,238	\$ 155,529	\$ 693,735
增 加	-	640	4,563	-	120	-	11,275	16,598
減 少	-	-	(292)	-	-	-	-	(292)
換算調整數	-	-	36	18	-	23	-	77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72,270</u>	<u>\$ 258,236</u>	<u>\$ 150,723</u>	<u>\$ 20,211</u>	<u>\$ 23,613</u>	<u>\$ 18,261</u>	<u>\$ 166,804</u>	<u>\$ 710,118</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0,692	\$ 105,228	\$ 15,676	\$ 15,795	\$ 1,184	\$ 119,058	\$ 267,633
增 加	-	3,894	5,223	1,062	1,904	1,830	11,388	25,301
減 少	-	-	(292)	-	-	-	-	(292)
換算調整數	-	-	18	6	-	(1)	-	23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u>	<u>\$ 14,586</u>	<u>\$ 110,177</u>	<u>\$ 16,744</u>	<u>\$ 17,699</u>	<u>\$ 3,013</u>	<u>\$ 130,446</u>	<u>\$ 292,665</u>
106年12月31日及107年1月1日淨額	<u>\$ 72,270</u>	<u>\$ 246,904</u>	<u>\$ 41,188</u>	<u>\$ 4,517</u>	<u>\$ 7,698</u>	<u>\$ 17,054</u>	<u>\$ 36,471</u>	<u>\$ 426,102</u>
107年6月30日淨額	<u>\$ 72,270</u>	<u>\$ 243,650</u>	<u>\$ 40,546</u>	<u>\$ 3,467</u>	<u>\$ 5,914</u>	<u>\$ 15,248</u>	<u>\$ 36,358</u>	<u>\$ 417,453</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10 至 50 年
研發設備	3 至 6 年
生財器具	3 至 6 年
模具設備	3 年
租賃改良	2 至 6 年
光 罩	3 年

十五、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專 門 技 術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67,777	\$ 2,499	\$ 2,922	\$ 73,198
增 加	1,459	-	-	1,459
換算調整數	(3)	-	-	(3)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69,233</u>	<u>\$ 2,499</u>	<u>\$ 2,922</u>	<u>\$ 74,654</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專 門 技 術	其 他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40,663	\$ 444	\$ 2,922	\$ 44,029
增 加	4,878	208	-	5,086
換算調整數	(<u>2</u>)	<u>-</u>	<u>-</u>	(<u>2</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45,539</u>	<u>\$ 652</u>	<u>\$ 2,922</u>	<u>\$ 49,113</u>
106年6月30日淨額	<u>\$ 23,694</u>	<u>\$ 1,847</u>	<u>\$ -</u>	<u>\$ 25,541</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75,290	\$ 2,499	\$ 2,922	\$ 80,711
增 加	208	-	-	208
換算調整數	<u>1</u>	<u>-</u>	<u>-</u>	<u>1</u>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75,499</u>	<u>\$ 2,499</u>	<u>\$ 2,922</u>	<u>\$ 80,920</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50,193	\$ 943	\$ 2,922	\$ 54,058
增 加	4,927	250	-	5,177
換算調整數	<u>1</u>	<u>-</u>	<u>-</u>	<u>1</u>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55,121</u>	<u>\$ 1,193</u>	<u>\$ 2,922</u>	<u>\$ 59,236</u>
106年12月31日及 107年1月1日淨額	<u>\$ 25,097</u>	<u>\$ 1,556</u>	<u>\$ -</u>	<u>\$ 26,653</u>
107年6月30日淨額	<u>\$ 20,378</u>	<u>\$ 1,306</u>	<u>\$ -</u>	<u>\$ 21,684</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1 至 10 年
專門技術	5 年
其 他	3 至 5 年

十六、其他資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流 動</u>			
暫 付 款	\$ 3,672	\$ 2,503	\$ 3,023
預付貨款	3,181	3,015	2,804
留抵稅額	2,372	2,791	3,237
其 他	<u>5,029</u>	<u>4,806</u>	<u>5,285</u>
	<u>\$ 14,254</u>	<u>\$ 13,115</u>	<u>\$ 14,34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非流動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15,184	\$ 3,240	\$ 22,024
存出保證金	2,925	2,853	2,749
	<u>\$ 18,109</u>	<u>\$ 6,093</u>	<u>\$ 24,773</u>

十七、其他流動負債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獎金	\$ 15,136	\$ 23,357	\$ 16,131
應付設備款	14,792	116	-
應付未休假給付	11,702	10,730	10,598
應付勞務費	3,497	4,217	2,598
應付保險費	2,743	2,579	2,543
其他	8,849	9,028	12,088
	<u>\$ 56,719</u>	<u>\$ 50,027</u>	<u>\$ 43,958</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通嘉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深圳通嘉公司支付予政府管理金計畫之基本養老保險費，於提列時認列為當期費用。依上述相關規定，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2,024 仟元及 1,857 仟元與 3,997 仟元及 3,694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通嘉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

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通嘉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209 仟元、246 仟元、419 仟元及 510 仟元。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72,000</u>	<u>72,000</u>	<u>72,000</u>
額定股本	<u>\$ 720,000</u>	<u>\$ 720,000</u>	<u>\$ 72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47,317</u>	<u>47,337</u>	<u>47,409</u>
已發行股本	<u>\$ 473,172</u>	<u>\$ 473,372</u>	<u>\$ 474,09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7,8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76,579	\$ 278,225	\$ 278,225
受領股東贈與(2)	84,732	84,732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票發行溢價(已執行或失效之員工認股權)	8,476	7,395	2,691
股票發行溢價(已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3,669	33,669	30,543
其他	7	7	-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2,126	6,83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21,331</u>	<u>21,735</u>	<u>26,398</u>
	<u>\$ 424,794</u>	<u>\$ 427,889</u>	<u>\$ 344,68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美商德拉瓦亞太投資公司現金贈與。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通嘉公司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
2. 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
3.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通嘉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通嘉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分派比例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 30%，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之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通嘉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通嘉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6 日及 106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056	\$ 10,328	\$ -	\$ -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367)	7,744	-	-
現金紅利	21,871	47,409	0.465	1
	<u>\$ 20,560</u>	<u>\$ 65,481</u>		

通嘉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6 日及 106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同時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分別為 1,646 仟元（每股 0.035 元）及 23,705 仟元（每股 0.5 元）。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7,844	\$ 100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	7,74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數	(3,367)	-
期末餘額	<u>\$ 4,477</u>	<u>\$ 7,844</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743)	(\$ 570)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差額	1,927	(2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927	(215)
期末餘額	<u>\$ 1,184</u>	<u>(\$ 785)</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變動金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7,274)</u>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1,330)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435</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895)</u>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8,169)</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3,734)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3,734</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u>\$ -</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通嘉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05 年 6 月 21 日及 102 年 6 月 28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十。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22,758)	(\$ 30,897)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1,939	6,336
本期收回註銷	<u>604</u>	<u>908</u>
期末餘額	<u>(\$ 20,215)</u>	<u>(\$ 23,653)</u>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通嘉公司於 100 年 7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並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發行之單位總數為 1,500 單位（以下簡稱「100 年認股權計畫」），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之股數為 1,000 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1,500,000 股，認股權存續期間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日通嘉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通嘉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憑證行使價格與認股比例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通嘉公司分別於 100 年 11 月 28 日及 101 年 4 月 12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1,400 單位及 1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之股數為 1,000 股，每股行使認購價格分別為 46.5 元及 51.5 元，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給與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合計為 1,500,000 股。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授與情形彙總如下：

	100 年認股權計畫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	位
<u>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期初流通在外	446.0	\$ 46.75
本期註銷	(<u>11.0</u>)	51.50
期末流通在外	<u>435.0</u>	46.63
給予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 11.889</u>	
<u>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u>		
期初流通在外	5.0	\$ 51.50
本期註銷	(<u>5.0</u>)	51.50
期末流通在外	<u>-</u>	-
給予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 11.889</u>	

此認股權已於 107 年 4 月逾期失效。

通嘉公司分別以 100 年 11 月 28 日及 101 年 4 月 12 日為衡量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Lattice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票市價(元/股)	\$ 46.5~51.5
行使價格(元/股)	\$ 46.5~51.5
預期波動率	41.33%~46.59%
預期存續期間	6 年
預期股利率	5.00%
無風險利率	1.1867%~1.2305%
提前執行乘數	1.63 倍

給與日股票市價係以給與日之股票公平價值決定。

預期波動率係以與通嘉公司相似之公司歷史股價資訊為基礎估計標的股票預期價格波動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 100 年認股權計畫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045)仟元及 0 元。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通嘉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資訊如下：

股東會通過日期	董 事 會		給 與 日	增資基準日	實 際 發 行	
	預 計 發 行 股 數 (仟 股)	決 議 給 與 股 數 (仟 股)			股 數 (仟 股)	給 與 日 公 平 價 值
102.06.28	1,200	900	103.02.24	103.04.23	900	\$ 41.9
		300	103.09.10	103.10.06	300	50.7
105.06.21	1,200	1,200	105.07.28	105.08.25	1,200	30.2

通嘉公司股東會於 102 年 6 月 28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2,000 仟元，計發行 1,200 仟股，其發行辦法內容如下：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個人年度績效考核結果達”符合”（含）以上，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 (一) 獲配後任職屆滿 1 年：獲配股數之 30%。
- (二) 獲配後任職屆滿 2 年：獲配股數之 30%。
- (三) 獲配後任職屆滿 3 年：獲配股數之 40%。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處理：

- (一) 自給與日起算 3 年內自願離職、解雇、資遣、退休、一般死亡、辦理留職停薪、轉調關係企業者，其之前獲配（該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通嘉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
- (二) 自給與日起算 3 年內之任一當年度考績未達通嘉公司績效條件者，其之前獲配當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通嘉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
- (三) 於既得期間獲配之配股配息：通嘉公司無償給予員工。
- (四) 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違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通嘉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的規定終止或解除通嘉公司之代理授權，通嘉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

對於通嘉公司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通嘉公司將予註銷。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授與情形彙總如下：

	103-1 年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單位 (仟)	103-2 年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單位 (仟)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期初流通在外	268.0	86.8
本期既得	(268.0)	-
本期收回	-	(10.0)
期末流通在外	-	76.8
員工已既得	761.5	153.6
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元)	\$ 41.9	\$ 50.7

另通嘉公司股東會於 105 年 6 月 21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2,000 仟元，計發行 1,200 仟股，其發行辦法內容如下：

員工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須符合「公司整體財務績效」及「個人績效」，於下述既得期間屆滿時仍在通嘉公司任職，將依下列時程及可既得比例取得受領新股：

既 得 期 間	可 既 得 比 例
107 年 4 月 1 日仍在職者	25%
108 年 4 月 1 日仍在職者	25%
109 年 4 月 1 日仍在職者	25%
110 年 4 月 1 日仍在職者	25%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處理：

- (一) 自給與日起至既得期限屆滿前自願離職、解雇、資遣、退休、一般死亡、辦理留職停薪、轉調關係企業者，其之前獲配（該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通嘉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
- (二) 當年度公司整體營收目標或個人工作績效目標未達成者，其該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通嘉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
- (三) 於既得期限屆滿前獲配之配股配息：通嘉公司無償給予員工。
- (四) 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違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通嘉公司全權代理員工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的規定終止或解除通嘉公司之代理授權，通嘉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

對於通嘉公司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通嘉公司將予註銷。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授與情形彙總如下：

	105 年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新 股 單 位 (仟)
<u>10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u>	
期初流通在外	1,164.0
本期收回	(68.0)
期末流通在外	<u>1,096.0</u>
員工已既得	<u>-</u>
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元)	<u>\$ 30.2</u>
<u>10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u>	
期初流通在外	792.0
本期收回	(90.0)
期末流通在外	<u>702.0</u>
員工已既得	<u>-</u>
給與之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元)	<u>\$ 30.2</u>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939 仟元及 6,336 仟元。

二一、營業收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積體電路	<u>\$ 285,832</u>	<u>\$ 251,975</u>	<u>\$ 526,128</u>	<u>\$ 487,057</u>

(一) 合約餘額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附註十一)	<u>\$135,917</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 依地區別細分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台灣 (通嘉公司所在地)	\$190,742	\$377,130
中國大陸	51,765	91,962
韓國	1,923	4,081
香港	40,074	51,101
其他國家	<u>1,328</u>	<u>1,854</u>
	<u>\$285,832</u>	<u>\$526,128</u>

二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170	\$ 1,086	\$ 2,335	\$ 2,17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370	-	370	-
附買回債券	71	66	107	170
商業本票	8	-	14	13
押金利息	3	7	8	12
	<u>1,622</u>	<u>1,159</u>	<u>2,834</u>	<u>2,373</u>
租金收入	<u>422</u>	<u>609</u>	<u>824</u>	<u>1,242</u>
	<u>\$ 2,044</u>	<u>\$ 1,768</u>	<u>\$ 3,658</u>	<u>\$ 3,61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435)	\$ -	(\$ 435)
金融資產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淨(損)益	(316)	-	3,094	-
外幣兌換淨益(損)	6,728	(480)	5,244	(6,4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	-	-	(125)
其他	448	600	486	814
	<u>\$ 6,860</u>	<u>(\$ 315)</u>	<u>\$ 8,824</u>	<u>(\$ 6,199)</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利息費用	<u>\$ -</u>	<u>\$ 1</u>	<u>\$ 1</u>	<u>\$ 1</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44	\$ 3,312	\$ 6,884	\$ 5,518
營業費用	<u>9,201</u>	<u>8,019</u>	<u>18,417</u>	<u>15,858</u>
	<u>\$ 12,645</u>	<u>\$ 11,331</u>	<u>\$ 25,301</u>	<u>\$ 21,37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14	\$ -	\$ 34
營業費用	<u>2,560</u>	<u>2,425</u>	<u>5,177</u>	<u>5,052</u>
	<u>\$ 2,560</u>	<u>\$ 2,439</u>	<u>\$ 5,177</u>	<u>\$ 5,086</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2,024	\$ 1,857	\$ 3,997	\$ 3,694
確定福利計畫	<u>209</u>	<u>246</u>	<u>419</u>	<u>510</u>
	2,233	2,103	4,416	4,204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十)				
權益交割	(824)	2,864	894	6,336
其他員工福利	<u>62,842</u>	<u>50,551</u>	<u>116,493</u>	<u>100,84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4,251</u>	<u>\$ 55,518</u>	<u>\$ 121,803</u>	<u>\$ 111,38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702	\$ 9,072	\$ 17,819	\$ 18,185
營業費用	<u>54,549</u>	<u>46,446</u>	<u>103,984</u>	<u>93,195</u>
	<u>\$ 64,251</u>	<u>\$ 55,518</u>	<u>\$ 121,803</u>	<u>\$ 111,380</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7年6月26日股東會決議修正章程前，通嘉公司係以當期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0%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通嘉公司係以當期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5%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11%	10%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u>\$ 3,139</u>	<u>\$ 1,001</u>	<u>\$ 4,121</u>	<u>\$ 1,416</u>
董事酬勞	<u>\$ 314</u>	<u>\$ 102</u>	<u>\$ 412</u>	<u>\$ 134</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7 日及 106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4,562	\$	-	\$	18,548	\$	-
董事酬勞		371		-		1,855		-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通嘉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8,839	\$ 1,289	\$ 10,575	\$ 1,92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111)	(1,769)	(5,331)	(8,381)
淨益(損)	<u>\$ 6,728</u>	<u>(\$ 480)</u>	<u>\$ 5,244</u>	<u>(\$ 6,453)</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6,726	\$ 2,272	\$ 9,736	\$ 4,815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u>-</u>	<u>3,541</u>	<u>-</u>	<u>3,541</u>
	6,726	5,813	9,736	8,356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314	576	240	18
稅率變動	<u>-</u>	<u>-</u>	<u>5</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040</u>	<u>\$ 6,389</u>	<u>\$ 9,981</u>	<u>\$ 8,374</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損失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通嘉公司截至 104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37</u>	<u>\$ 0.05</u>	<u>\$ 0.49</u>	<u>\$ 0.09</u>
稀釋每股盈餘	<u>\$ 0.37</u>	<u>\$ 0.05</u>	<u>\$ 0.49</u>	<u>\$ 0.0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 盈餘之淨利	<u>\$ 17,435</u>	<u>\$ 2,237</u>	<u>\$ 22,892</u>	<u>\$ 3,98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6,525	46,184	46,525	46,10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73	285	300	434
員工酬勞	<u>151</u>	<u>49</u>	<u>234</u>	<u>30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6,949</u>	<u>46,518</u>	<u>47,059</u>	<u>46,841</u>

附註二十所述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屬潛在普通股，通嘉公司依 IAS 33「每股盈餘」規定測試，員工認股權憑證於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稀釋作用，故不予以列入稀釋每股盈餘。

若通嘉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值
	帳面金額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公司債	\$ 66,185	\$ -	\$ 65,338	\$ -	\$ 65,338

上述第2等級之公允價值，係依第三方機構提供之公開市場報價作為衡量。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6月30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133,453</u>	<u>\$ -</u>	<u>\$ -</u>	<u>\$ 133,453</u>

106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130,359</u>	<u>\$ -</u>	<u>\$ -</u>	<u>\$ 130,359</u>

106年6月30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128,363</u>	<u>\$ -</u>	<u>\$ -</u>	<u>\$ 128,363</u>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33,453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4,553	-	-
債務工具投資	66,185	-	-
應收帳款	135,917	-	-
存出保證金	2,925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66,186	562,291
應收帳款	-	153,349	121,432
存出保證金	-	2,853	2,7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30,359	128,36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7,783	200,199	133,251
存入保證金	3,218	3,088	3,180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及應付票據及帳款。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八。

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各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稅前損益	\$ 6,650	\$ 2,681
	\$ 15	\$ 8

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及人民幣計價應收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期對美金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美金貨幣計價之應收帳款餘額增加致期末美金淨資產增加之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合併個體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28,452	\$ 471,828	\$ 469,1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6,101	94,358	93,19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8 仟元及 47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

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除了本公司 A 客戶、B 客戶、C 客戶及 D 客戶如下所述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除 A 客戶、B 客戶、C 客戶及 D 客戶外，對其他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應收帳款之 5%。因 A 客戶、B 客戶、C 客戶及 D 客戶為信譽卓著之廠商，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7 年 6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合 計
應付票據及帳款	<u>\$ 92,555</u>	<u>\$ 15,228</u>	<u>\$ -</u>	<u>\$ 107,783</u>
應付股東現金紅利	<u>\$ -</u>	<u>\$ 23,517</u>	<u>\$ -</u>	<u>\$ 23,517</u>
其他流動負債	<u>\$ 21,220</u>	<u>\$ 4,705</u>	<u>\$ -</u>	<u>\$ 25,925</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u>\$ 176,179</u>	<u>\$ 24,020</u>	<u>\$ -</u>	<u>\$ 200,199</u>
其他流動負債	<u>\$ 8,717</u>	<u>\$ 3,331</u>	<u>\$ -</u>	<u>\$ 12,048</u>

106 年 6 月 30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 月 至 1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17,150	\$ 16,101	\$ -	\$ 133,251
應付股東現金紅利	\$ -	\$ 71,114	\$ -	\$ 71,114
其他流動負債	\$ 8,273	\$ 3,205	\$ -	\$ 11,478

二七、關係人交易

(一) 通嘉公司及子公司（係通嘉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並無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

(二)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7,858	\$ 5,569	\$ 14,681	\$ 11,226
退職後福利	115	122	230	261
股份基礎給付	91	975	709	2,241
	<u>\$ 8,064</u>	<u>\$ 6,666</u>	<u>\$ 15,620</u>	<u>\$ 13,72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107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5,779	30.46 (美元：新台幣)		\$ 176,035
美 金	247	6.6318 (美元：人民幣)		7,512
人 民 幣	55	4.593 (人民幣：新台幣)		251
人 民 幣	9	0.1508 (人民幣：美元)		42
				<u>\$ 183,840</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基金受益憑證</u>					
人 民 幣	\$	29,056	4.593 (人民幣：新台幣)		<u>\$ 133,453</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60	30.46 (美元：新台幣)		<u>\$ 50,553</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765	29.76 (美元：新台幣)		\$ 171,579
美 金		253	6.5192 (美元：人民幣)		7,522
人 民 幣		56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258
人 民 幣		10	0.1534 (人民幣：美元)		44
					<u>\$ 179,403</u>
<u>非貨幣性項目</u>					
<u>基金受益憑證</u>					
人 民 幣		28,556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u>\$ 130,35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832	29.76 (美元：新台幣)		<u>\$ 143,794</u>

106 年 6 月 30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981	30.42 (美元：新台幣)		\$ 121,097
美 金		248	6.7811 (美元：人民幣)		7,546
人 民 幣		26	4.486 (人民幣：新台幣)		115
人 民 幣		10	0.1475 (人民幣：美元)		46
					<u>\$ 128,804</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466	30.42 (美元：新台幣)		<u>\$ 75,015</u>

本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外幣兌換淨益（損）已實現及未實現合計數分別為 6,728 仟元、(480)仟元、5,244 仟元及(6,453)仟元，由於外幣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以全數銷除。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單位數／面額 (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備註
通嘉公司	基金	元大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2	\$ 78,295	-	\$ 78,295	註一
	基金	兆豐國際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3	55,158	-	55,158	註一
Leatrend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債券	TSINGHUA UNI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SD 2,150	66,185	-	65,338	註二

註一：係按 107 年 6 月 30 日之淨值計算。

註二：係 107 年 6 月 30 日之第三方機構報價。

註三：上列有價證券於 107 年 6 月 30 日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約定受限制使用者。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估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2)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比 率
1	Greenpower Technology Limited	通嘉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2	營業費用	\$ 7,822	註 3	1%

註 1：母公司為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 3：係依照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並無其他可資比較之對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仟股)	比 率 %			
Leadtrend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USD 1,800	USD 1,800	1,800	100	\$91,790	(\$ 7,802)	子公司
Greenpower Technology Limited	賽席爾	實體貿易及服務貿易	USD 1,781	USD 1,497	1,781	100	45	(8,391)	子公司

註：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三) 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除下列事項外，無其他應予揭露之事項：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及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計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回 收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計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數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之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匯 回						
通嘉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設計服務及電腦系統整合服務	\$ 63,966 (USD 2,100)	註一	\$ 54,828 (USD 1,800)	\$ 9,138 (USD 300)	\$ -	\$ 54,828 (USD 1,800)	(\$ 8,697) (USD 294)	100%	(\$ 8,697) (USD 294)	\$ 12,968 (USD 426)	\$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為 淨 值 之 百 分 之 六 十
\$ 54,828 (USD 1,800)	\$ 210,174 (USD 6,900)	\$ 780,412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 Leadtrend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通嘉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24 日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 600 萬美元，自核准之日起 3 年內若未完成投資，該核准投資金額即失效。另於 107 年 7 月 17 日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變更其中美金 280 萬元，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

Leadtrend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之自有資金直接投資通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截至 107 月 6 月 30 日止，通嘉公司及 Leadtrend Technology (Samoa) Limited 分別匯出投資金額 90 萬美元及 30 萬美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參閱(一)10.其他。

三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產品別之資訊，而每一產品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且透過統一集中之行銷方式銷售產品，故本公司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合併財務報表相同，故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